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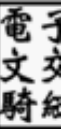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辛金玉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話：03-8462860#231

電子信箱：ally@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498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玉里進修名冊。(1050049817\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貴校104學年度教師在職進修人員新增5名，同意列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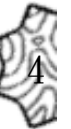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所屬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進修研究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經查貴校104學年度原核定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人員僅1名，未超過全校編制教師員額百分之五（上限為4名）；另兼行政職務教師寒暑假進修者，其名額不受前述百分之五之限制，綜上，貴校新增部分辦公時間共4名教師，尚符規定。
- 三、未列入核定部分辦公時間（平日及寒暑假）進修人員名冊者，一律不得以「公假」方式進修，另依前項要點第8點，每人每週公假時數，最高以8小時為限，其學校教學或業務仍須親授或自理。
- 四、教師進修期間，如有變更進修類型或提前入學之需要，應由學校以學期為單位報請本府核准之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105/03/16



1050000918

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教育處

電  
交  
2016-03-16  
13:52:10  
文  
章



裝

訂

線

